东北亚地区自治团体等关于环境保护方面的信息交流

福井县环境方面的话题

1 防止石棉造成健康损害的条例的制定

由于至今为止的与石棉对策有关国家法令制度不是十分充分,所以从防患于未然的观点出发,不是坐等国家下达政策法规,而是率先于全国首先 2005 年 10 月 11 日公布并开始实施了「福井县防止石棉造成健康损害的条例」。

本条例包括①不受大气污染防止法制约的小规模石棉制造厂以及使用喷涂石棉材料的建筑物在解体和修缮时的作业规范。 ②喷涂石棉材料的建筑物的物主在管理时应尽的义务。③喷涂石棉材料的建筑物要配备土地及建筑物的登记本,为灾害发生时提供信息的证据、等等。

另外,小规模建筑物在解体时的申报手续一直是按照县独自制定的法规来执行的,但是自从大气污染防止法令修改后,于2006年3月开始重新制定了相关条例,规定此类申报须按照法律来进行受理和进入检查。

2 地球温暖化对策地区推进计划的修改

在我县,自2005年2月16日京都议定书开始生效起,我们为了进一步推进县内地球温暖化对策,于2006年3月修改了「福井县地球温暖化对策地区推进计划」。

在计划里,将"2010年度的温室效应气体排放量比1990年度削减3%"作为目标被明确下来,为了达到这个目标,在日常生活(Life)、企事业工作(Office)、汽车使用(Vehicle)、环境教育(Education)等各领域开展防止地球温暖化活动,从今年6月开始开展「停止导致温暖化的县民行动)。

3 制定废弃物处理计划

在本县,为了推进垃圾减量化和废弃物再利用,于2006年3月新制定了「福井县废弃物处理计划」。 在计划当中,关于生活垃圾,设定了2010年度人均一天垃圾排放量的目标是940g(2003年度:973g),在占垃圾排放总量约4成的生活垃圾削减对策提到议事日程的同时,进一步将市镇村分别回收垃圾的品目分得更细。

关于工业垃圾,对于排放量在 500 t 以上的大量排放企业实施垃圾减量排放计划的同时,还将工业垃圾处理单位的处理设施情况进行公开,并对优良处理单位进行表彰。

4 三方五湖注册拉姆萨鲁条约

2005 年 11 月 8 日至 11 月 15 日,在非洲乌干达共和国召开的拉姆萨鲁条约(国际重要湿地条约)缔结国会议的第一天,我县的「三方五湖」正式在此条约上进行了注册。

在我县,为了保护三方五湖的自然环境,在对湖内沉积土进行疏浚和对其水质净化进行研究的同时, 还对公共下水道和农业村落的排水设施进行整备,以促进污水处理对策的落实。

2004年还制作了以三方五湖周边优美大自然为素材的「自然体验计划」,以推进以保护环境为重点的观光开发活动。

另外,三方五湖还由于注册了拉姆萨鲁条约,而于 2005 年 11 月成立了有学识有经验的人和当地美浜若狭町的环保团体代表参加的「关于三方五湖的保护和有效利用的研讨委员会」,就三方五湖的保护和有效利用的方向性和具体措施进行讨论。